

關於立法會梁孫旭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21 年 3 月 25 日第 363/E243/VI/GPAL/2021 號公函轉來梁孫旭議員於 2021 年 3 月 12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1 年 3 月 26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答覆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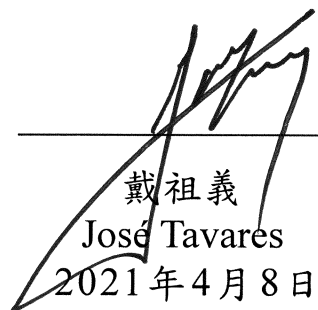
有關質詢第一點內容，在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下，市政署已加強公園及休憩區的清潔及消毒，公園內公廁每小時最少清潔一次；公園及休憩區內的兒童遊樂設施、成人健身設施每日最少清潔兩次；公園座椅、休憩區內健身設施每日清潔一次，而對多人及重複使用的設施，亦會適時加強清潔，務求令市民在舒適衛生的環境下活動及休息。

有關質詢第二點內容，在外判清潔服務監管方面，市政署已要求外判清潔承判商需每月提交工作報告，市政署人員亦會進行巡查及對清潔服務進行評分，倘巡查期間發現問題，或收到市民投訴，會即時要求清潔承判商作出改善。

有關質詢第三點內容，市政署一貫按照國際安全標準規劃兒童遊樂區及選購康體設施、兒童設施。為做好兒童設施的管理和安全措施，在大型、新穎的兒童設施對外開放前，市政署會邀請關注組織、團體的家長攜同小朋友試玩，由用家以親身感受提供

優化意見，燒灰爐公園兒童設施和二龍喉公園首次引入本澳的 Pump track（單車軌道）均採取此模式，在吸收用家意見後，對安全設施和管理措施再作優化。同時，為讓市民了解各種設施的適用年齡及使用方法，設施區內張貼有使用規則，市政署亦建議家長陪同兒童到場玩耍，協助兒童選擇適合的遊具，並在成年人監管下使用。市政署亦會定期對設施進行維護，確保使用安全。

市政管理委員會主席



戴祖義
José Tavares
2021年4月8日